

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因公司发展及实际需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同意聘任吴嘉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吴嘉希先生持有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,832 股，持有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60,000 份，通过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部分股份，与本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 5%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吴嘉希先生具备所聘岗位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，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亦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1 日

附件：吴嘉希先生的简历

吴嘉希，男，1987年12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清华大学经管学院研究生在读，中级工程师。历任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、总经理助理，北京中岩大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。现任公司副总经理，北京中岩大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吴嘉希先生持有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,832股，持有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60,000份，通过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部分股份，与本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%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吴嘉希先生具备所聘岗位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，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亦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